

金鼎长篇
纪实文学丛书

问出作案人

审讯专家于振河破案实录

◆ 李吉胜 著

他因审哑巴而全国知名

被警界同行誉为“东方哑巴于”

他接手的凶杀案

案发时根本没有尸体

他曾经是一名唱歌跳舞的文艺兵

却侦破死案悬案上百起

被中央权威媒体誉为“刑侦突审第一人”

中国检察出版社

■金鼎长篇纪实文学丛书

问出作案人

审讯专家于振河破案实录

◆ 李吉胜 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问出作案人：审讯专家于振河破案实录/李吉胜著. —北京：
中国检察出版社，2005. 4
ISBN 7 - 80185 - 380 - 6

I. 突… II. 李… III. 纪实文学 - 中国 - 当代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02557 号

问出作案人

——审讯专家于振河破案实录

李吉胜 著

出版发行：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100040)

网 址：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zgjccbs.com)

电子邮箱：zgjccbs@vip.sina.com

电 话：(010)68650024(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50029(邮购)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保定市印刷厂

开 本：787mm × 960mm 16 开

印 张：14.75 印张 插页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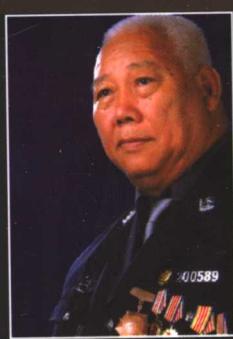
字 数：204 千字

版 次：2005 年 4 月第一版 2005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7 - 80185 - 380 - 6/D · 1359

定 价：25.00 元

检察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专家简介：

于振河，63岁，吉林省公安厅八大刑侦专家之一，正处级侦查员。1969年调入刑警部门专门从事刑警突审工作，30多年来，他摸索出一套独特、实用的审讯策略和方法，先后参与侦破了“傻子纵火系列案”、“精神病人杀人案”、“哑巴杀人案”等许多重大疑难案件，被誉为“东方哑巴于”、“刑侦突审第一人”等。

◆ 作者简介：

李吉胜，一级警司，东北师范大学中文系毕业，已发表作品数十万字。小说《烟》曾获公安部金盾文化工程二等奖。



◆ 长篇纪实文学系列

致命谈判

——反劫持谈判专家高峰破案实录

谜底就在现场

——反爆专家王百姓破案实录

问出作案人

——审讯专家于振河破案实录

画出陌生人

——学者神探赵成文破案实录

测出的不仅是心跳

——测谎专家武伯欣破案实录

痴情为谁

——殉情案例调查报告

情毒

——23个不可思议的爱情骗局

罂粟花开

——今日说法主编朱凌

探访金三角手记

一个都不许漏网

——中国追捕外逃贪官纪实

终结狰狞

——连环杀手杨新海落网纪实

看守所手记

——一位驻所检察官的人生笔记

偷心之恋

——一个惊动上层的爱情悲剧

监狱音乐课堂

——一位教育家的监狱音乐课

剿灭中原黑帮

——一个黑帮团伙的覆灭

人大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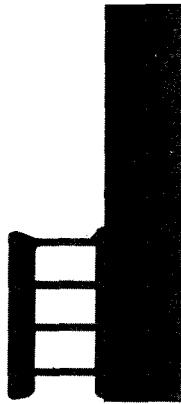
——一位人大代表的传奇经历

我把黑道搞惨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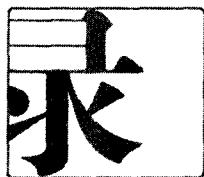
——一位农民的打黑历程

邮购：010—68650029 68636518
编辑：010—68650024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CONTENTS



引 言 1

第一章 没有尸体的凶杀案

1. 只剩五天时间 6
2. 于振河设想待解之谜 12
3. 打开许洪福缺口的“利刃” 15
4. 齐心协力攻“堡垒” 18
5. 哪里来的“公安部鉴定” 20

第二章 美女情人被杀之谜

1. 涵洞里发现全市第一美人的尸体 25
2. 省公安厅派于振河主审 29
3. 谜底越来越清晰 33
4. 与刑侦副局长的正面交锋 38
5. 有爱有恨 4 年情 45

第三章 和哑巴打交道的人

1. 砖厂惊现杀人案	54
2. 于振河与小哑巴的对话	58
3. “哑巴于”的由来	65

第四章 村长是不是凶手

1. 半山腰惊现女尸	74
2. 解读“瑞士手表”的秘密	77
3. 两次较量，王文华露出破绽	82
4. 第三次较量	87
5. 杀人，只为给妻子报仇	90

第五章 智审精神病人张林

1. 找到犯罪嫌疑人	96
2. 和“傻子”成了朋友	100
3. 精神病人说出了心里话	105
4. 未审傻子先成了“傻子”	110

第六章 “算命”算破了血案

1. 女烟贩子遇害，3万元烟款失踪	115
2. 于振河妙论阴阳两界	120
3. 犯罪嫌疑人终于招了	126

第七章 两年后，他指认了埋尸处

1. 农忙时节，她在回娘家路上失踪	134
2. 突审专家指出案中的四处“软肋”	140
3. 犯罪嫌疑人的疑惑	146

第八章 “醉拳”

- | | |
|---------------------|-----|
| 1. 抓了个治安积极分子 | 152 |
| 2. 差一点就成功了 | 156 |
| 3. 于振河打起了“醉拳” | 161 |

第九章 他的手表慢了5分钟

- | | |
|-----------------------|-----|
| 1. 一个没有作案时间的嫌疑人 | 168 |
| 2. 一只慢了5分钟的手表 | 173 |
| 3. 一场高智商的较量 | 178 |
| 4. 一出精彩的好戏 | 182 |

第十章 三把血刀的故事

- | | |
|-----------------------|-----|
| 1. 父亲对女儿的恋爱横加干涉 | 187 |
| 2. 是谁害了“贾二哥” | 190 |
| 3. 三把血刀哪一把是凶器 | 194 |
| 4. 女嫌疑人怀孕了吗 | 202 |
| 5. 亲情融不开坚冰 | 208 |

第十一章 女主人兜里的钥匙

- | | |
|-----------------------|-----|
| 1. 凭什么说是女主人作的案 | 214 |
| 2. 你怎么知道被子下面是死人 | 217 |
| 3. 破案之前，谁都有嫌疑 | 222 |
| 4. 最后的较量 | 228 |

引言

“东方哑巴于”——这是公安同行送给他的雅号！

在云谲波诡、极富挑战性的公安战线上，造就出名人、专家、高手、大腕并不是件稀罕事。从另一个角度说，在科技和文化高度发达的今天，面对每天出生入死、忘我工作的公安民警们，也许有人会觉得那些勇擒歹徒、智破凶案的镜头、场景，或者那些连破大案要案的神探专家离我们很遥远。其实，作为常人的他们就生活在我们身边，离我们的住处也许只有咫尺；甚至也许，他们就生活、工作在我们的目光所及之处。

他，是吉林省公安战线的一位著名刑侦老专家；他，被民间誉为“东方哑巴于”；他，在大腿骨折后，背着主治医师在医院的病房里审下了犯罪嫌疑人，事后犯罪嫌疑人惊恐地叫道：“活见鬼了，我不想交待都不行！”

于振河，曾任吉林省吉林市公安局刑警支队专案一大队处级侦查员，是吉林省公安厅八大刑侦专家之一，主攻刑侦突审工作。从警四十余年来，破案无法计数，被他拿下的疑难案件数以百计，以至于在

社会上的不法人员中间流传着这样的话：“干了坏事，碰上哑巴子不是死刑就是无期。”



功勋卓著的于振河

作为一名刑侦方面的突审专家，于振河高超的审讯技巧并不是与生俱来的，也不是“学院派”。这个理工科出身、中专文化的老专家，自步入警营、接触到侦查专业后，硬是凭借着自己超乎常人的努力，从无到有，从有到精，逐渐把自己锻造成了一名享誉黑土地的“名家”。

1963年1月，在部队从事了多年文艺工作的于振河转业到了吉林市公安局。公安局没有歌舞团，民警们整天都忙于破案、抓社会治安，只在重大节庆时才能搞个晚会，大家唱唱歌、跳跳舞。看来，再好的嗓音在公安局也发挥不了太大的作用。于振河先被分到机关工作，后调入刑警部门。从1969年他开始“触电”预审科目。当时于振河完全是预审外行，对预审工作所知甚少。刑警部门的领导说：于振河呀，如果你是块料子，就把预审这块工作拿起来！干出点名堂！

说干就干！在接触到预审工作的最初几年时间里，他不计个人得失，肯放下架子，不怕苦和累，将全部身心投入到自学刑侦审讯、潜心、静心研究犯罪心理的工作中，逐渐变成了一名行家里手，先后侦办了“哑巴系列杀人案”、“傻子纵火案”、“精神病人杀人案”等在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的大要案。特别是他的审讯哑巴术，被人们传得极其神奇。

据初步统计，自上个世纪 70 年代以来，于振河每年破获的聋哑人犯罪案件都有十余起。迄今为止，共计不下数百起。在吉林市，一般的聋哑人都知道于振河，他们传递着这样的信息：公安局有个“哑巴子”，他可厉害啦，不能犯罪呀。

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于振河逐渐在吉林省公安战线上显示出强大的“厚重之力”。在他的主审下，吉林市公安局先后破获了上百起在别人看来是“死案”、“悬案”的大要案。这位德高望重的老专家，凭借高超睿智、变化多端、出其不意、亦雅亦俗的审讯方式，使得吉林市的不法人员“望而却步”。

由于侦办案件战功赫赫，于振河曾多次被公安部抽调到其他省、市、自治区攻克疑难案件，受到了公安部原部长贾春旺、副部长白景富等领导的赞赏。

在吉林市公安界有这样的说法：凡是于振河经手侦办的案件，一般都是疑难案件，是不好破的案件。这种说法确有根据，且已经被吉林地区的广大公安同行所接受。年满 62 岁的于振河，退休在家后还常常要接到有关地、市公安局的邀请，参与侦办一些大要案。他从来都是有求必应，而且出手果断，往往是马到成功。

于振河在办案时向来秉公执法，嫉恶如仇。在办理一起经济大案过程中，财大气粗的犯罪嫌疑人许诺给他一百万元——只要他轻轻抬一下手，放松一下力度，于振河在银行内的账户上将神不知鬼不觉飞来百万家资。他拍案而起，怒斥对方，随后全力攻坚，终将对方彻底击溃。

于振河说：我的老师就是广大公安干警，是他们与我并肩作战，

并给了我无穷的力量。生活之余，于振河喜欢看秉公执法的黑包公故事，青睐断案如神的狄人杰传奇。已步入花甲之年的他常说：在包公、狄公身上我能学到很多东西，会体悟到许多道理。

几十年来，于振河审讯的传奇不仅在公安机关内广泛传诵，而且传遍了大江南北，长城内外，在社会上也被传得神乎其神，并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力。笔者亲眼所见：退休后的于振河受吉林市一单位邀请，到该单位的业务大厅坐镇，自此社会上的不法分子再也不来捣乱。有的社会青年来办理业务时，见到于振河也点头哈腰地表示：于老，您来这儿了，我们怎么可能再无事生非呢？

全国各大媒体，特别是东北及吉林省各新闻媒体对他显现出了极大的关注兴趣。几十年来，电视台、广播电台、各种报纸都对于振河的审讯事迹进行了大量的采访与精彩报道。文人墨客们打造出来的“破案纪实”、“人物特写”、“通讯连载”、“新闻报道”常常见诸报端。

于振河一生获奖无数：曾荣立吉林省政府个人二等功1次，三等功8次，受嘉奖13次，十余次荣获省、市模范侦查员称号，数次被评为吉林市公安局优秀公务员和市直机关优秀共产党员，1998年被评为全国优秀人民警察……

第一章

没有尸体的凶杀案

刘山突然失踪，其妻许春佳报案后警方在现场只找到些许血迹，并很快将许春佳的父亲许洪福列为重大犯罪嫌疑人，警方的进一步侦查却遭遇到重大难题，只剩下5天时间，如果公安机关不能取得新的突破，许洪福就要被无罪释放。于振河巧施计谋，在最后一天打破坚冰，尸体也被找到……



1. 只剩五天时间

2002年8月，罕见的高温笼罩着东北大地。据电视台播放的国际新闻报道，这个夏天里遥远的南亚国家印度在热浪中有数百人丧生。炎热的气温像火一样，使很多人失去了出门的热情，尤其中午时分，只要一出门，就会浑身冒汗，皮肤粘着衣服黏糊糊的，简直让人无法忍受。

胖人都不经热，特别是对于体重100公斤的于振河来说，在这样的季节出门简直无法忍受。于振河已经61岁了，让他在太阳下晒一个小时，结果不可想象。然而，偏偏这个时候来了电话，出案子了，而且是奇案。电话是桦甸市公安局刑警大队副大队长温树青打来的。

“于老，真不好意思，我们老麻烦您。但是这次我们实在没有办法，这个案子再过5天如果还没有结果的话，犯罪嫌疑人就要放出去了。他可不同于一般的犯罪嫌疑人呀。于老，弄不好还要出人命呐！这可不是吓唬人——这个犯罪嫌疑人可不是一般的残忍暴戾、六亲不认，他连亲儿子都敢杀！我们实在没办法了，才硬着头皮请您出山。”

“呵呵，没关系，案子重要。行，这个案子我接了，你们派车来吧。我马上就动身，不是还有5天么？今天我马上去看看卷宗，了解一下情况，然后其他的问题我到了再说吧。”

大约上午10点左右，于振河和吉林市公安局刑警支队同来的几个助手坐车到了素有“金城”之称的桦甸市。在公安局大院内，局长任庆士下楼迎接于振河：“于老呀于老，真不好意思。我们又给您添麻烦了。”

到楼上的会议室里，一阵寒暄过后，于振河直奔主题：“把卷宗给我看看吧，你们不是只有5天时间了吗？要抓紧时间，可不能浪费时间。”看完卷宗后，情况基本清楚了。犯罪嫌疑人许洪福，现年61岁，夹皮沟镇居民，涉嫌杀害女婿刘山被桦甸市公安局先行拘留已经25天。按我国刑事诉讼法第69条的规定，如果公安机关的刑事侦查

问出作案人

仍没有结果，且找不到逮捕许洪福的理由，再过 5 天许洪福就将被无罪释放。

在夹皮沟镇，提起许洪福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他绝对是个人物：以心狠手辣、六亲不认而臭名昭著。大约 1993 年左右，一次许洪福与儿子许志宇因鸡毛蒜皮的小事吵了几句嘴。平日里，父子俩关系一直挺好，虽然许洪福的脾气暴躁，但儿子一般都让着他，所以也没有什么大的冲突。

那次，年轻气盛的许志宇一时冲动，与父亲许洪福斗了几句嘴，就见许洪福暴跳如雷高声叫道：“我他妈的今天不给你点颜色看看，我就不是你老子，你是我老子！”

说罢许洪福回到家里，操起一把猎枪转回身直奔儿子而来。很多人当场就被吓傻了，甚至忘了提醒许志宇逃跑。不等众人有反应，许洪福手里的枪已经响了。伴随着一声巨大的火药爆炸声，许志宇痛苦地倒在地上，他的腹部炸开了碗口大的一个窟窿，肠子流到外面。许洪福的老伴儿崔桂英、女儿许春佳和女婿刘山听到声响从房里冲出来，根本无法相信眼前的事实。他们在心惊胆战的乡亲的帮助下，哭着把许志宇抬上一辆机动车，送到了当时的县医院。

许志宇总算捡回了一条命，这也算不幸中的万幸吧。当时的桦甸县公安局刑警大队逮捕了许洪福，经桦甸县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许洪福被桦甸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 5 年。本来大家以为，出狱后许洪福应该有了教训，暴行应该有所改变。但是，事实并非如此。

如果要讲起目前这起血案——假如说，本案确实是许洪福所为的话，还要从许洪福搬家说起。

许洪福本来是住在夹皮沟镇的，但由于他品行不端，与人相恶，所以左邻右舍都不与他往来。他也是个知道好歹的人，见自己在镇里没有什么好人缘，便在 2001 年的光景拉起老伴儿崔桂英搬到了夹皮沟外大洋河河套的一块空地上。在那儿，许洪福一个人用了 10 天左右时间愣是盖起了两间草房，又在房前房后开了不少地，就算是在此定居了。

离开了镇里，自然生活条件就不如从前了。河套上没有电，交通也不便利，取暖、做饭都要用柴火。生性倔强的许洪福不管三七二十一，进到山里一顿乱砍。这还不算，他看到倒卖木材有利可图，就偷偷地放倒了许多成材，然后想办法向外运送，卖给那些胆大包天的木材贩子，弄了不少钱。

这事被公安机关知道了。2002年春季，在全省开展的打击滥砍盗伐专项行动中，许洪福成了当地公安重点打击的对象之一。由于事先听到风声，许洪福扔下了老伴儿，偷偷地跑到外地躲了起来。在吉林、长春等地，许洪福捡过破烂、蹲过车站，苦熬了小半年。后来，他偷偷给在桦甸市内工作的女儿打过电话，知道公安机关的专项行动已经结束后，才又静悄悄地回到了夹皮沟镇，当然，他并不住镇里，仍然回到自己位于河套的草房里住。

这个时候呢，因为耕地的问题许洪福与女婿刘山又有了点小矛盾。许洪福的女儿许春佳一家本来住在桦甸市内，自从刘山下岗后，他就琢磨着想找点什么挣钱的活儿干干。在许洪福离开夹皮沟镇后，镇上有些人养参发了财，引得刘山也跃跃欲试。事先经许洪福同意，刘山独自一人住进了许洪福位于镇里的房子，承包了附近的一座山，做起了种植人参的行当。

在许洪福逃避公安机关打击而长期躲在外地的这段时间里，他家留下了一大片耕地无人管理。不管怎么样，姑爷与岳父还至少有一份亲情。在无法与许洪福取得联系的情况下，刘山承担了春耕生产的全部费用和劳作。粗略算了一下，仅资金投入一项就大约近两千元。刘山心想，如果岳父回来了，长满了绿油油的庄稼的田地当然还是要退给他的，但半年来自己所搭上的费用岳父应该还给自己，于情于理也都不为过。

7月份许洪福回到老家后，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向姑爷要回了自己的几块地。刘山也没有赖地的意思，当然很痛快地就还了回去。与此同时，他与许洪福谈到了这几个月的花销费用，希望岳父给他两千元钱。

问
出
作
案
人

“你做梦吧，住我的房子还白住啦？你给我种地是应该的。要钱没有，要命一条！”许洪福不仅没有半个谢字，反而气不打一处来，“给我种地花了钱你们还觉得亏，还没听说过儿子向老子要账的事呢。你们两口子趁早死了这条心，有时间把参养好得了。”

刘山也不是有钱人，养参借了不少外债。两千元，对他来说也不是小数目。几次找岳父讨要都没要到，倒是许洪福的脾气越来越大：“再他妈的向我要钱别说我对你不客气！”

受气还上火的刘山没有办法，跟谁讲理去？只好把一肚子气话跟妻子许春佳唠嗑，包括许洪福对自己威胁的话，都一五一十地说给她听。“我以后如果真的有什么不测的话，不用想别人，就是你爸干的。”

刚听到丈夫这样讲，许春佳还与他吵了几句，哪有这样对岳父的？虽然几年前父亲打伤过弟弟，但那毕竟是几年前的事了。人老了，应该更知道亲情的重要。在她看来，父亲不可能再做出那种傻事。

可是，意想不到的事还是发生了：刘山已经好几天没有往桦甸市的家里打电话了，这是不可想象的。别是出了什么事吧？8月11日，在桦甸市居住的许春佳做了个噩梦，梦见丈夫浑身是血，一句话不说远远望着她。梦醒后，她吓了一身冷汗。第二天正好是周末，许春佳急匆匆从桦甸市赶到夹皮沟镇来找丈夫。

自己曾生活了20多年的院子静悄悄的，木板做的院子大门紧关着，没有上锁。许春佳推门而入，院内没有任何异样。正房的房门紧锁，许春佳掏出怀里的钥匙，手一直发抖，你到底在哪儿？发生了什么事？房子里没有大的变动，大约半个月前，许春佳来这里看过一次丈夫，那时是个周末。进门就是厨房，然后向两边走就是两间卧室，典型的东北民居特征。

通过厨房，许春佳首先走进东侧的卧室，那是丈夫睡觉休息的地方。空气中有一股发霉的味道，也许是因为长时间没有通风所致。阳光透过窗户，落在土炕上，许春佳看到丈夫的行李、被褥完好地叠放